

广东格林精密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以下简称“《监管指引第 2 号》”）、《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以及《创业板信息披露公告格式第 21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格式》等有关规定，广东格林精密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 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作如下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广东格林精密部件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490 号）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0,338 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每股发行价格为 6.87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 710,220,600.00 元，扣除相关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634,146,531.04 元。上述募集资金于 2021 年 4 月 8 日全部到位。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该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天健验（2021）3-17 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余额为 544,605,748.41 元，明细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专户净额（注）	662,505,158.00
减：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额	95,265,734.69
其中：精密结构件智能制造技改与扩产项目	13,380,213.49
研发中心扩建项目	861,500.00
补充流动资金	81,024,021.20
减：支付的发行费用	23,075,471.69
减：银行手续费支出	3,977.22
加：募集资金利息收入	445,774.01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	544,605,748.41

注：公司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634,146,531.04 元，与募集资金专户净额差异系募集资金到账金额包含尚未划转的部分发行费用。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的权益，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监管指引第 2 号》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制定了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使用、变更、监督和责任追究等内容进行了明确规定。

根据《监管指引第 2 号》、《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2021 年 4 月 29 日公司分别与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分行、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分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仲恺高新区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市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分行及保荐机构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进行专户管理。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余额明细列示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行名称	专户账号	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募集资金用途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营业部	5810000010120100450248	365,641,611.40	精密结构件智能制造技改与扩产项目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分行	393110100100593152	16,406,975.47	研发中心扩建项目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江北支行	9550880016631800916	21,732,367.86	补充流动资金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下角支行	2008020229200124781	69,554,945.68	补充流动资金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城南支行	44050171823900000979	30,905,783.62	补充流动资金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分行营业部	755904631110218	40,364,064.38	超募资金项目
合计		544,605,748.41	

三、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详见本报告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截至2021年6月30日，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的情况。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截至2021年6月30日，公司不存在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情况。

（四）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截至2021年6月30日，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五）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不存在使用节余募集资金的情况。

（六）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不存在使用超募资金的情况。

（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公司尚未使用的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的余额为 544,605,748.41 元（含利息收入并扣除手续费），均存放在公司募集资金专户。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变更。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监管指引第 2 号》、《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履行相关信息披露工作，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广东格林精密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8 月 26 日

附件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63,414.65				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9,526.57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9,526.57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精密结构件智能制造技改与扩产项目	否	37,870.35	37,870.35	1,338.02	1338.02	3.53%	2023年4月15日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2、研发中心扩建项目	否	7,038.36	7,038.36	86.15	86.15	1.22%	2023年4月15日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3、补充流动资金	否	15,000.00	15,000.00	8,102.40	8,102.40	54.02%	--	--	--	--	--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59,908.71	59,908.71	9,526.57	9,526.57	--	--	--	--	--	--

超募资金投向	无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	--	--	--	--	--	--	--	--	--
合计	--	59,908.71	59,908.71	9,526.57	9,526.57	--	--	不适用	不适用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 预计收益的情况和 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 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 用途及使用进展情 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先期投入及置换情 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 时补充流动资金情 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公司尚未使用的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的余额为 544,605,748.41 元（含利息收入并扣除手续费），均存放在公司募集资金专户。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监管指引第 2 号》、《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履行相关信息披露工作，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